



#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 月 6 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矯正署

連絡人：科員吳東澤

連絡電話：03-3188539

編號：105001

---

## 法務部矯正署 105 年度第 1 期機關談判人員訓練班 隆重開訓

為提升矯正機關應變能力，並培訓專業談判人才，使矯正機關面對重大戒護事故時能有緊急機制，法務部特請本署研議辦理機關談判技巧訓練課程。105 年 1 月 4 日上午 9 時 30 分，邀請法務部陳次長明堂假本署行政大樓綜合教室主持開訓典禮。

陳次長於致詞時指出，近來矯正機關事故發生時，常發現矯正機關對於危機處理缺乏標準應變程序，而易使外界對於矯正機關產生誤解。鑒此，法務部請矯正署規劃完整談判人員訓練課程，期望藉由課程的加強訓練，於戒護事故發生時，果斷應變，有效化解危機。另外檢察機關在面對社會群眾運動或治安事件時，常有談判相關知能的需求，本次亦請各檢察署遴選 18 名檢察官參訓。

本次班期矯正署規劃嚴謹，矯正機關參訓人員是透過心理測驗、直屬長官考評及口試審核等三階段篩選，擇優挑選出第 1 梯次 22 名才識與特質兼備之人員。課程安排聘請警政署國際組張副組長文瑞擔任本次主授課講座，並同時安排各領域的權威專家一同探討談判現場可能面臨的狀況，除了基本談判理論學

習外，更輔以案例分析研討及個案實際演練，期能藉由完整紮實的課程訓練，培育出各機關專業談判人才。陳次長也於典禮最後勉勵各位學員，共同努力、奮鬥擔負維護國家治安重責，能妥善處理各項危機，營造一個更加祥和的社會。典禮結束後，陳次長明堂、本署巫署長滿盈暨各級長官與學員於大門口合影留念，為本次首創的訓練班課程劃下完美的起點。

